

# 專題題目:保單健診暨保險規劃報告

學生:林聿婕、吳佳儒、陳瑞玉、許凱婷、郭欣玫、

孫大佳、唐懿君、黃淳義、何千婷

## 摘要

### 摘要內文:

本組以一家三口家庭成員，其中爸爸為此家庭的經濟支柱，預計65歲退休為背景，且為這個家庭檢視保單是否符合需求，並依照遺族需求法計算缺口及理財金三角做為依據分別計算，發現爸爸的缺口為391.84萬，我們增加500萬的保額，加上退休規劃裡面也涵蓋100萬的身故保險金的部分，可以補足爸爸的缺口；也計算出妹妹的家庭責任為87.9萬，我們將提升約為100萬，來補足缺口，不但可以負擔自己的喪葬費用，還能給父母一筆孝養金，為此家庭做一個更加完整且妥善的規劃。

關鍵詞: 保單健診, 保險規劃

# 目錄

表目錄.....	3
圖目錄.....	3
緒論.....	4
壹、成員背景.....	4
貳、家庭財務狀況.....	4
一、家庭收入支出明細表.....	5
二、家庭資產負債明細表.....	6
參、家庭情境及需求分析.....	6
一、分析依據.....	7
肆、家庭目前保單狀況.....	9
一、家庭社會保險保障.....	9
二、爸爸商業保單現況.....	10
三、媽媽商業保單現況.....	12
四、妹妹商業保單現況.....	14
伍、規劃目的與方向.....	16
陸、家庭未來保單規劃.....	22
一、爸爸新增商品.....	22
二、媽媽新增商品.....	24
三、妹妹新增商品.....	26
四、家庭現有保費收支分析.....	28
五、家庭原有/新增保費收支分析.....	28
柒、總結.....	29
一、理財金三角.....	29
二、家庭保單重新規劃後之內容.....	29
三、定期進行保單健診.....	30

## 表目錄

表 1 家庭收入支出明細表.....	5
表 2 家庭資產負債明細表.....	6
表 3 家庭情境與需求表.....	6
表 4 家庭成員需求表.....	8
表 5 社會保險表.....	9
表 6 爸爸商業保單明細表.....	10
表 7 爸爸商業保險保障.....	11
表 8 媽媽商業保單明細表.....	12
表 9 媽媽商業保險保障.....	12
表 10 媽媽商業保險保障.....	13
表 11 妹妹商業保單明細表.....	14
表 12 妹妹商業保險保障.....	15
表 13 爸爸新增後商業保單明細表.....	22
表 14 爸爸新增保障表.....	22
表 15 前後對照表.....	23
表 16 媽媽新增後商業保單明細表.....	24
表 17 媽媽新增保障表.....	24
表 18 前後對照表.....	25
表 19 妹妹新增後商業保單明細表.....	26
表 20 妹妹新增保障表.....	26
表 21 前後對照表.....	27
表 22 全家保障表.....	28
表 23 保費收支表.....	28
表 24 理財金三角前後對照表.....	30

## 圖目錄

圖 1 人生階段保險規劃 .....	7
圖 2 理財金三角 .....	29
圖 3 保單健診好處圖 .....	30

## 緒論

根據保發中心最新統計指出，在 2019 年台灣平均每人年花新台幣約 15 萬元買保險，但卻有許多人連自己的保單內容都不了解，不僅不適用於自己還造成許多不必要的花費，人生在各個階段都有各自的任務，也面臨著不同的風險，我們必須在意外發生前做好準備，降低意外所帶來的損失，因此如何挑選正確保單也成為人們的一大難題，這告訴我們，保險的重要性，人人都應該定期檢視自身保單，讓保單發揮最大的邊際效用。我們將透過人生階段保險規劃圖，幫助家庭裡每個成員做不同的規劃；利用理財金三角以及保險方程式： $\text{want (理想的保險保障)} - \text{have (已有的保險保障)} = \text{need (需要補足的缺口)}$ 來為此家庭做保單健診規劃。以下我們將內容分為成員背景、家庭收支狀況、情境及需求分析、家庭目前保單狀況、家庭目前保單狀況、家庭未來保單規劃及規劃目的與方向總結六大段落來做說明分析。

## 壹、 成員背景

以下為一家三口的家庭成員背景，其中爸爸為此家庭的經濟支柱，預計 65 歲退休，細項請詳見如下：

家庭成員

爸爸：50 歲(已婚)、目前健康良好(無家族病史)、銀行襄理(常與顧客接觸，預計 65 歲退休)

媽媽：50 歲(已婚)、目前健康良好(無家族病史)、家庭主婦

妹妹：21 歲(未婚)、目前健康良好(無家族病史)、大學生

## 貳、 家庭財務狀況

以下為一家三口的家庭財務狀況，其中爸爸年收入約為 200 萬元，此家庭的活期存款總計約為 210 萬元，細項請詳見如下：

爸爸：年收入約 200 萬元、財務狀況活期存款 110 萬

媽媽：年收入無、財務狀況活期存款 90 萬、名下一間桃園房子(購屋時房屋市價 400 萬，無房貸)、名下一輛汽車(殘餘價值 90 萬，無車貸)、一輛中古機車(殘餘價值 3 萬，無車貸)、一輛中古機車(殘餘價值 2 萬金額，無車貸)

妹妹：年收入無、財務狀況活期存款 10 萬

## 一、 家庭收入支出明細表

家庭年收入約 200 萬，支出約 78 萬，**可用餘額約為 122 萬**，此即為之後保險理財規劃之財源，細項請詳見表 1：

表 1 家庭收入支出明細表

單位：元

項目		年度統計	合計
收入	薪資收入	薪資收入—爸爸	2,000,000
小計			2,000,000
支出	生活費用	食（伙食費）	247,000
		衣（治裝費）	36,000
		住（水電、瓦斯）（註一）	27,000
		行（油錢、交通）	53,000
		育（教育學費等）（註二）	94,122
		樂（娛樂、電視網路、旅遊基金）	82,000
	固定費用	賦稅（註三）	141,061
		勞健保（註四）	55,860
	商業保險費用	保費支出—爸爸	68
		保費支出—媽媽	6,146
		保費支出—妹妹	4,364
		汽機車保險	28,592
小計			775,213
年度收支餘額			1,224,787

- 註一：水電瓦斯費 2 個月約為 4,500 元，每年需繳  $4,500 * 6 = 27,000$  元。無房貸。
- 註二：妹妹目前為大學三年級 47,061 元／一學期，教育費合計一年為  $47,061 * 2 = 94,122$  元
- 註三：賦稅內容為一年之綜合所得稅 120,000 元，牌照稅—汽車 11,230 元（排氣量 2000cc）、牌照稅—機車 0 元（排氣量 121cc）、牌照稅—機車 0 元（排氣量 49cc）、燃料稅 6,180 元，房屋稅 3,049 元，地價稅 602 元。賦稅合計一年 141,061 元。
- 註四：爸爸勞保級距為 44 級，月付 2,525 元，一年為  $2,525 * 12 = 30,300$  元。健保為月付  $710 * 3 = 2,130$ ，一年為  $2,130 * 12 = 25,560$  元。勞健保合計一年為  $30,300 + 25,560 = 55,860$  元。

## 二、 家庭資產負債明細表

家庭總資產約為 705 萬元，無負債，其中活期存款約為 210 萬元，從中有 110 萬元可作為 1.5 個月家庭緊急備用金，其資產及負債明細請詳見表 2：

表 2 家庭資產負債明細表

單位：元

項目		金額	佔總比例
資產	活期存款－爸爸	1,100,000	15.60%
	活期存款－媽媽	900,000	12.77%
	活期存款－妹妹	100,000	1.42%
	不動產－房屋 1（自住、購買房屋時市價）	4,000,000	56.74%
	動產－汽車（1 台，殘餘價值）	900,000	12.77%
	動產－機車（2 台，殘餘價值）	50,000	0.71%
資產總額		<b>7,050,000</b>	<b>100%</b>
負債	房屋貸款	—	—
負債總額		—	—
資產總額		<b>7,050,000</b>	<b>100%</b>

## 參、 家庭情境及需求分析

經由訪問得知此家庭各個成員對於保單的需求，以及目前的生活情境，細項請詳見表 3：

表 3 家庭情境與需求表

家庭成員	情境	需求	人生階段
爸爸	爸爸是家庭的經濟支柱，發生意外的風險較高；希望 65 歲時可以退休，退休後可以常與老婆出遊。因此意外險及退休規劃是爸爸希望投保的項目。	1. 意外保障 2. 死亡保障 3. 退休規劃	奮鬥期
媽媽	媽媽為家庭主婦，經常外出，且長期接觸油煙，身體比他人還要虛弱，擔心罹患癌症，因此希望增加醫療方面的保障。	1. 意外保障 2. 醫療保障	養老期
妹妹	妹妹目前是大學三年級，經常要跨縣市來回通車；將來要準備邁入社會，需要長期工作，發生意外的風險就會很高，若不幸發生事故導致死亡也能負擔自身的喪葬費，因此希望增加意外、死亡及醫療方面的保障。	1. 意外保障 2. 死亡保障 3. 醫療保障	扶養期

## 一、 分析依據

我們透過人生階段保險規劃圖來分析家庭每個成員在各個階段即將面臨的問題以及了解他們的需求，以下列圖表為依據為此家庭做一個更加完整且妥善的規劃，來解決他們的需求；以及理財金三角理論（第 29 頁）總合這兩個依據，為家庭做一個完整且妥善的規劃。

### （一） 人生階段保險規劃圖

我們從嬰幼兒時期到變成老年人時期，中間會面臨各個階段需要解決的問題，其中金錢壓力會越來越重，因此我們透過保險來減輕我們的壓力，我們將各個階段會面臨的問題分成：

1. 孩童階段發生意外和生病的機率較高，常常一不注意就發生，且自我保護能力不足，也無經濟能力，必須顧好全面保障，做足額度。
2. 求學階段或是剛出社會工作，收入還不多，但已開始成為家中經濟來源之一。身體雖健壯，但隨生活型態改變，常獨自在外或出遊，必須預防各種事故發生。
3. 青壯年階段可能為家中的經濟支柱，肩負重責，上有老、下有小，又有房貸、車貸等貸款的壓力，而工作與財力也有了一定水準。
4. 老年階段家庭責任減輕，身體開始走下坡，保費也變貴，因此要重點投保、注意理財，盡量累積現金資產，做好退休生活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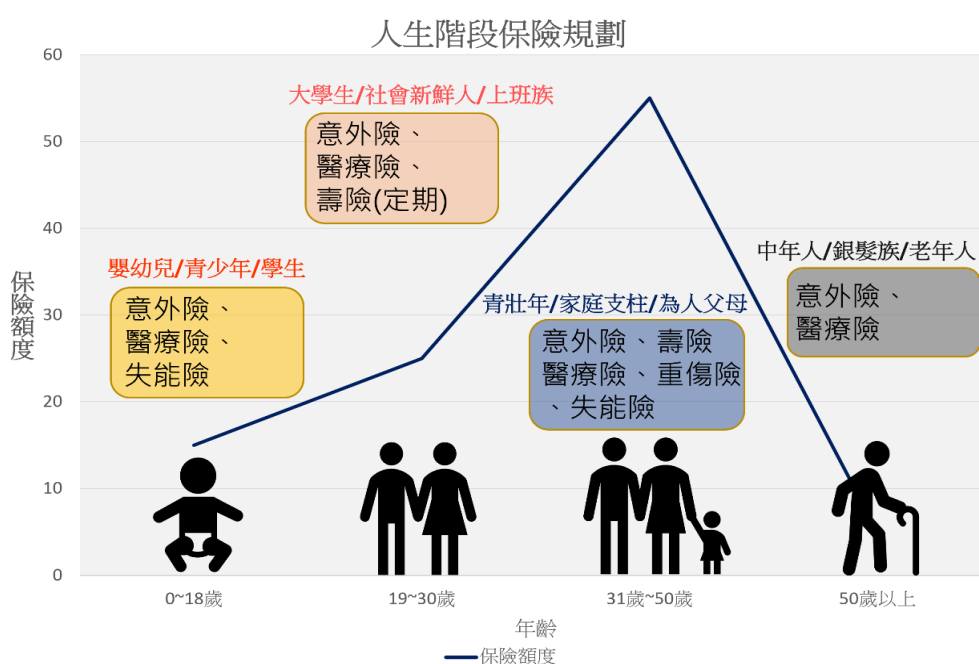


圖 1 人生階段保險規劃

## 1. 爸爸

目前爸爸（50歲），目標65歲退休，離退休尚餘15年，處於中年階段，為家庭支柱，經常在外奔波工作，年齡越大可能面臨到生病住院、收入變少、意外受傷的問題，因此應在1.死亡風險2.退休3.醫療4.意外傷害等做好規劃，以利風險移轉。

## 2. 媽媽

媽媽（50歲）為家庭主婦，無收入來源，處中年階段，需要有養老基金，經常外出買菜、長期接觸油煙，身體較虛弱，擔心罹患癌症，若不慎死亡，也需要一筆喪葬費用，因此在1.醫療2.意外傷害3.死亡風險4.養老等做好規劃。

## 3. 妹妹

妹妹（21歲），正在讀大學，處學生階段，每天需通勤上課，也即將出社會，將來也會面臨意外受傷、殘廢等支出，一旦自己死亡，父母也需要負擔喪葬費用。妹妹尚年輕，暫不需要規劃退休部分，因此應在1.意外傷害2.醫療3.死亡風險等做規劃。

因此將此家庭三人在人生階段中保險規劃問題彙整如表4：

表4 家庭成員需求表

成員 問題	爸爸	媽媽	妹妹
退休／養老	✓	✓	
醫療	✓	✓	✓
意外傷害	✓	✓	✓
死亡風險	✓	✓	✓



## 肆、 家庭目前保單狀況

### 一、 家庭社會保險保障

爸爸投保勞保，勞工保險的普通傷病身故給付包含遺屬與喪葬津貼。媽媽為國民年金，包含老年年金及喪葬給付，其詳細計算如表 5：

表 5 社會保險表

勞工保險：

單位：元

類別 成員	平均月 投保薪資 (a)	保險年資 (b)	老年年金給付	遺屬喪葬津貼 (a*35)
爸爸	45,800	35 年	24,847	160.3 萬

- 平均月投保薪資 (a)：爸爸投保級數為第 15 級。
- 保險年資 (b)：35 年。(勞退新制於 94 年 7 月 1 日施行，爸爸當時為 30 歲至 65 歲退休共 35 年。)
- 老年年金給付：第一式： $a*b*0.775\%+3,000$  元=15,423 元，第二式： $a*b*1.55\%$  =24,847 元，每月可領取的金額按照一、二式擇優計給。
- 遺屬喪葬津貼： $a*$ 給付月數(遺屬津貼 30 個月+喪葬津貼 5 個月)。(遺屬津貼：保險年資合併已滿 2 年者，按其死亡之當月(含)起前 6 個月之平均月投保薪資，1 次發給 30 個月遺屬津貼。喪葬津貼：被保險人死亡之當月(含)起前 6 個月之平均月投保薪資，請領喪葬津貼 5 個月。)

國民年金：

單位：元

類別 成員	平均月 投保金額 (a)	保險年資 (b)	老年年金給付	喪葬給付 (a*5)
媽媽	18,282	28 年	7,099	91,410

- 平均月投保金額 (a)：18,282 元。(國民年金月投保金額，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由 17,280 元調整為 18,282 元；於消費者物價指數累計成長率達 5% 時，即依該成長率調整。)
- 平均保險年資 (b)：28 年。(國民年金是我國於 97 年 10 月 1 日開辦的社會保險制度，媽媽當時為 37 歲至 65 歲退休共 28 年。)
- 老年年金給付：A 式： $a*b*0.65\%+3,772$  元=7,099 元，B 式： $a*b*1.3\%$  =6,655 元。(A 式加計金額 97 年 10 月至 100 年 12 月為 3,000 元，101 年 1 月至 104 年 12 月為 3,500 元，105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為 3,628 元，109 年 1 月起為 3,772 元；每月可領取的金額按照 A、B 式擇優計給。)
- 喪葬給付： $a*5$  個月。(按被保險人死亡當日之月投保金額一次發給 5 個月喪葬給付。)

## 二、 爸爸商業保單現況

### (一) 目前保障分析

我們用保險規劃方程式  $\text{Want}(\text{理想的保險保障}) - \text{Have}(\text{已有的保險保障}) = \text{Need}(\text{需要補足的缺口})$  為家庭規劃保單，藉此了解現實與理想間的差距，來推算家庭須補足之保障缺口。因此我們將審視家庭成員的現有保單以及為他們分析缺口，再為他們做適當的規劃。

表 6 爸爸商業保單明細表

保單明細表－爸爸							
被保險人：爸爸		生日：1972/02/22		年齡： 50		性別：男	
保險公司：國泰人壽		保單號碼：BI101224001		要保人：媽媽		被保險人：爸爸	
保單始期：2000/12/21		投保年齡：29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主約	JQ	住院醫療終身健康保險	爸爸	20 年期	1,000	0	有效
豁免	WP	保險費豁免附約	爸爸	20 年期	附加	0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0 元							
保險公司：富邦人壽		保單號碼：BI101224002		要保人：爸爸		被保險人：爸爸	
保單始期：2001/05/22		投保年齡：29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主約	HCWK	新防癌終身健康保險	爸爸	20 年期	2 單位	0	有效
意外	26R	一年定期二至六級殘廢保險附約	爸爸	1 年期	400,000	68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68 元							
保險公司：國華人壽		保單號碼：BI101224003		要保人：爸爸		被保險人：爸爸	
保單始期：2001/05/22		投保年齡：29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主約	AE	新終身壽險	爸爸	20 年期	1,000,000	0	有效
附約	SI	新重大疾病終身保險附約 (90)	爸爸	20 年期	1,000,000	0	有效
豁免	SB	豁免保費保險附約 (甲型)	爸爸	20 年期	附加	0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0 元							
爸爸年保費合計：68							

表 7 爸爸商業保險保障

單位：元

身故保障		定額醫療		實支實付	
一般身故	100 萬	疾病住院 (最高)	2,000/日	一般手術給付 (最高)	0
意外身故	100 萬	意外住院 (最高)	2,000/日	醫療雜費限額 (最高)	0
癌症身故	220 萬	癌症住院 (最高)	4,000/日	住院前後門診	250/日
一般身故終身	100 萬	癌症手術	6 萬	住院醫療限額	0
		特定/重大手術	5 萬	意外醫療限額	0
癌症醫療		意外醫療		重大疾病	
初次罹患癌症	10~20 萬	加護/燒燙傷	2,000	重大疾病	100 萬/次
出院療養金	2,000/日	加護病房	0	失能長照保障	
骨髓移植	40 萬	燒燙傷病房	0	疾病失能保險金	30 萬
放射線治療	2,000			意外失能保險金	30 萬
門診醫療金	2,000/次			失能扶助金	0

## (二) 保單需求

根據表 7 之商業保險保障，我們為此分析爸爸現有的保障內容並檢視缺口部分：

1. 死亡風險：在現有保障中，身故保險金為 1,000,000，因為爸爸是家庭支柱，因此我們透過遺族需求法（第 16 頁），來計算有多少缺口需要補足。
2. 醫療險：爸爸原本住院醫療費最高為 2000 元/日，且沒有含實支實付，以全家人看診時最常去的醫院-桃園長庚為例，自費雙人病房 2,380/日，若住院，費用明顯不足，因此我們將在這方面為爸爸做新規劃。
3. 意外險：爸爸為家庭支柱，目前也是唯一家庭收入來源，若不幸遭受意外，家庭受影響之大，因此我們要著重在意外傷害險加保預防萬一。
4. 癌症險：在癌症險上，爸爸初次罹癌保額為 10~20 萬、癌症手術最高 6 萬、癌症住院 (最高) 4000 元/日，癌症身故 220 萬，但癌症療程動輒上百萬，以爸爸原有保障明顯不足，需再增加保額。
5. 失能長照險：爸爸原有保障意外失能保險給付 30 萬，但由於爸爸是家庭唯一經濟來源，也還未退休，常常要外出跑客戶，所以一旦失能不能工作，將導致家庭經濟來源將中斷，因此我們建議這方面也要做規劃。
6. 退休：爸爸過不久也將要到退休的年紀，因此要開始擔心退休後的生活。

由上述可知目前爸爸所需要規劃之保障為

- 1.死亡風險 2.醫療 3.意外 4.重大疾病 5.失能長照 6.退休。

### 三、 媽媽商業保單現況

#### (一) 目前保障分析

表 8 媽媽商業保單明細表

保單明細表—媽媽							
被保險人：媽媽		生日：1971/08/19		年齡： 50		性別：女	
保險公司：富邦人壽		保單號碼：BI101224004		要保人：媽媽		被保險人：媽媽	
保單始期：1997/04/08		投保年齡：26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主約	HCWK	新防癌終身健康保險	媽媽	6 年期	2 單位	0	有效
醫療	HJR	安心住院醫療定額給付保險附約	媽媽	1 年期	800	3,584	有效
意外	IPA-MR	意外傷害保險 (每次限額)	媽媽	1 年期	1,000,000	0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3,584 元							
保險公司：富邦人壽		保單號碼：BI101224005		要保人：媽媽		被保險人：媽媽	
保單始期：1997/04/08		投保年齡：26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主約	FW1K	新終身壽險 (甲型)	媽媽	6 年期	500,000	0	有效
主約	FW2K	新終身壽險 (乙型)	媽媽	6 年期	500,000	0	有效
附約	HJR	安心住院醫療定額給付保險附約	媽媽	1 年期	200	896	有效
附約	HR	綜合住院醫療保險附約	媽媽	1 年期	5 單位	1,666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2,562 元							
保險公司：國泰人壽		保單號碼：BI101224006		要保人：媽媽		被保險人：媽媽	
保單始期：2000/12/21		投保年齡：29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主約	JQ	住院醫療終身健康保險	媽媽	20 年期	1,000	0	有效
豁免	WP	保險費豁免附約	媽媽	20 年期	附加	0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0 元							
媽媽年保費合計：6,146							

表 9 媽媽商業保險保障

單位：元

身故保障		定額醫療		實支實付	
一般身故	100 萬	疾病住院 (最高)	2,000/日	一般手術給付 (最高)	125,000
意外身故	100 萬	意外住院 (最高)	4,000/日	醫療雜費限額 (最高)	20 萬
癌症身故	220 萬	癌症住院 (最高)	4,000/日	住院前後門診	250/日
一般身故終身	100 萬	癌症手術	6 萬	住院醫療限額	500/日
		特定/重大手術	5 萬	意外醫療限額	100 萬
癌症醫療		意外醫療		重大疾病	
初次罹患癌症	10~20 萬	加護/燒燙傷	2,000	重大疾病	0
出院療養金	2,000/日	加護病房	2,000	失能長照保障	
骨髓移植	40 萬	燒燙傷病房	3,000	疾病失能保險金	0
放射線治療	2,000			意外失能保險金	0
門診醫療金	2,000/次			失能扶助金	20 萬/年

以下為媽媽名下的汽／機車保險內容，細項請詳見表 8：

表 10 媽媽汽機車商業保險保障

汽／機車保險					
車牌號碼 (機車)	CFA-0519	車牌號碼 (機車)	CFP-1008	車牌號碼 (汽車)	AFP-0904
第三人責任險 —體傷死亡	100~200 萬	第三人責任險 —體傷死亡	200~400 萬	第三人責任險 —財損	20 萬
第三人責任險 —財損	50 萬	第三人責任險 —財損	50 萬	第三人責任險多 倍保障	100~100 萬
機車強制責任險 附加條款	20~200 萬	機車強制責任險 附加條款	20~200 萬	三責險乘客體傷 責任險附加條款	100~400 萬
超額責任險	500 萬	超額責任險	500 萬	超額責任險	2000 萬
汽／機車保險費合計：28,592					

## (二) 保單需求

根據表 9 之商業保險保障，我們為此分析媽媽現有的保障內容並檢視缺口部分：

1. 死亡風險：在現有保障中，身故保險金為 1,000,000 元，根據政府平均估計喪葬費用需 35 萬元，且因媽媽是家庭主婦，家庭收入來源為爸爸，因此依實際需求來說，我們認為媽媽的壽險保額足夠。
2. 醫療險：涵蓋日額型與實支實付，媽媽在現有保單中，住院費用每日 2000 元，以全家人看診時最常去的醫院—桃園長庚為例，自費雙人病房 2,380/日，但媽媽還有保實支實付，住院費用再加每日 500 元，且一般手術最高給付 125,000 元，這部分，保額已有足夠保障。
3. 意外險：媽媽在現有意外險中，意外身故為 100 萬、意外住院（最高）4000/日以及實支實付意外醫療限額 100 萬，但我們認為意外發生時，無法預知，應該著重在這部分，所以我們將為媽媽做規劃。
4. 癌症險：以原保障來說，初次罹癌 10~20 萬，癌症手術每次 6 萬、癌症住院（最高）4000/日、癌症身故 220 萬，但癌症醫療費用動輒百萬，以此保障而言，明顯不足，需再作規劃。
5. 失能長照險：媽媽原有失能長照保障為失能扶助金 20 萬/年，但媽媽為壯年人，未來即將面臨老年人生，很有可能會有殘廢等等各種疾病發生，且根據政府調查，國人平均壽命也逐漸提高，顯示媽媽需要思考失能及長照的問題，因此媽媽保額明顯不足，需做調整。

由上述可知目前媽媽所需規劃之保障為 1.意外 2 重大疾病 3.失能長照。

## 四、 妹妹商業保單現況

### (一) 目前保障分析

表 11 妹妹商業保單明細表

保單明細表—妹妹							
被保險人：妹妹		生日：2000/09/16		年齡： 21		性別：女	
保險公司：富邦人壽		保單號碼：BI101224007		要保人：爸爸		被保險人：妹妹	
保單始期：2000/12/26		投保年齡：0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主約	HWCK	新防癌終身健康保險	妹妹	6 年期	2 單位	0	有效
意外	26R	一年定期二至六級殘廢保險附約	妹妹	1 年期	400,000	68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68 元							
被保險人：妹妹		生日：2000/09/16		年齡： 21		性別：女	
保險公司：富邦人壽		保單號碼：BI101224008		要保人：爸爸		被保險人：妹妹	
保單始期：2000/12/26		投保年齡：0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主約	FIWA	終身增額壽險-甲型	妹妹	20 年期	500,000	0	有效
意外	ADB	傷害保險附約（死殘）	妹妹	1 年期	1,000,000	1,200	有效
意外	26R	一年定期二至六級殘廢保險附約	妹妹	1 年期	500,000	85	有效
醫療	NHR	新綜合住院醫療保險附約	妹妹	1 年期	5 單位	1,416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2,701 元							
被保險人：妹妹		生日：2000/09/16		年齡： 21		性別：女	
保險公司：國華人壽		保單號碼：BI101224009		要保人：媽媽		被保險人：妹妹	
保單始期：2000/12/26		投保年齡：0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主約	AK	安心保本終身壽險（90）	妹妹	20 年期	500,000	0	有效
豁免	RZ	真愛豁免保費保險附約-乙型（92）	妹妹	20 年期	附加	0	有效
附約	SI	新重大疾病終身保險附約	妹妹	20 年期	1,000,000	0	有效
附約	SD	安心住院醫療日額給付終身保險附約（90） （WHI）	妹妹	20 年期	10 計劃	0	有效
附約	NC	附加平安保險（92）	妹妹	1 年期	500,000	600	有效
附約	MRI	平安保險（傷害醫療保險金限額）	妹妹	1 年期	50,000	995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1,595 元							
妹妹年保費：4,364							

表 12 妹妹商業保險保障

單位：元

身故保障		定額醫療		實支實付	
一般身故	287.1 萬	疾病住院 (最高)	1,500/日	一般手術給付 (最高)	137,500
意外身故	437.1 萬	意外住院 (最高)	1,500/日	醫療雜費限額 (最高)	22 萬
癌症身故	407.1 萬	癌症住院 (最高)	4,000/日	住院前後門診	250/日
一般身故終身	398.1 萬	癌症手術	6 萬	住院醫療限額	550/日
		特定/重大手術	0	意外醫療限額	5 萬
癌症醫療		意外醫療		重大疾病	
初次罹患癌症	10~20 萬	加護/燒燙傷	0	重大疾病	100 萬/次
出院療養金	2,000/日	加護病房	2,000	失能長照保障	
骨髓移植	40 萬	燒燙傷病房	2,000	疾病失能保險金	67.5 萬
放射線治療	2,000			意外失能保險金	217.5 萬
門診醫療金	2,000/次			失能扶助金	10 萬/年

## (二) 保單需求

根據表 12 之商業保險保障，我們為此分析妹妹現有的保障內容並檢視缺口部分：

1. 死亡風險：在現有保障中，妹妹身故保險金為 287.1 萬元，根據政府平均估計喪葬費用需 35 萬元，保額是足夠的，但若妹妹不幸身故，想要提供一筆孝養金給父母，我們認為可以依實際需求再為妹妹增加壽險額度做調整。
2. 醫療險：妹妹還年輕，想要在醫療方面有完整的保障，目前住院醫療（最高）每日給付 1500 元，有實支實付保障醫療雜費限額（最高）22 萬以及住院醫療再加 550/日，且一般手術最高給付（次）137,500 元，我們認為保險額度足夠，不須再做調整。
3. 意外險：根據統計，意外事故是國人十大死因之一排行第六名，我們無法預測是明天先到，還是意外先到，且妹妹尚年輕，意外風險自然很高，還有活太長的問題，以妹妹原先保額來說意外身故 437.1 萬、意外住院（最高）1500/日、實支實付之意外醫療限額 5 萬，但額度仍有不足，因此保額需再做調整。
4. 癌症險：以原保障來說，初次罹癌 10~20 萬，癌症手術每次 6 萬、癌症住院 4000/日、癌症身故 407.1 萬，癌症醫療費用動輒百萬，我們認為足夠，不需再作規劃。
5. 失能：妹妹還小，因意外造成之失能風險高，以原有意外失能保險金（最高）217.5 萬、失能扶助金 10 萬/年來說，根據統計看護費用至少 1.6 萬/月，平均一年要花費近 200 萬元費用，所以此保險額度是足夠的，我們將不為妹妹作加保。

由上述可知目前妹妹所需規劃之保障為 1.死亡風險 2.意外險

## 伍、 規劃目的與方向

### (一) 建議增加「壽險」

壽險是為了家人而投保，身故後理賠一筆保險金供家人使用。理賠額度需要夠用於家庭生活費、教育費用、房貸車貸與喪葬費用。家庭責任採用「遺族需求法」，根據目標需求（第 6 頁）、人生階段保險規劃（第 7 頁）得出建議投保金額及規劃內容如下：

#### 1. 爸爸

死亡風險

Want = 現金需求 + 收入需求 = 538,244 + 7,083,122 = 約 762.14 萬

現金需求：喪葬費 + 房屋貸款 + 子女教育費

$$350,000 + 0 + 188,244 \text{ (註一)} = 538,244$$

收入需求：每年生活費支出（註二）\* 年金現值因子（註三）

$$\text{媽}：230,652.3 * 29.409 = 6,783,254$$

$$\text{妹}：152,217.3 * 1.97 = 299,868$$

$$\text{合計}：6,783,254 + 299,868 = 7,083,122$$

Have = 社會保險給付（第 9 頁）+ 人壽保險（第 11 頁）+ 儲蓄（第 4 頁）

$$= 160.3 \text{ 萬} + 100 \text{ 萬} + 110 \text{ 萬} = \text{約 } 370.3 \text{ 萬}$$

Need = Want - Have = 762.14 萬 - 370.3 萬 = 391.84 萬

註一：

妹妹目前為大學三年級 47,061 元 / 一學期，共有四學期教育費合計為  $47,061 * 4 = 188,244$  元

註二：（參考第 5 頁）

媽媽 = 伙食費 82,333.3 + 治裝費 12,000 + 水電瓦斯費 27,000 + 交通費 17,666.7 + 娛樂 27,333.3 + 牌照稅 11,230 + 燃料稅 6,180 + 房屋稅 3,049 + 地價稅 602 + 健保費 8,520 + 保費支出 6,146 + 汽機車保險 28,592 = 230,652.3

妹妹 = 伙食費 82,333.3 + 治裝費 12,000 + 交通費 17,666.7 + 娛樂 27,333.3 + 健保費 8,520 + 保費支出 4,364 = 152,217.3

註三：

媽媽今年 50 歲，由於 2020 女性平均年齡為 84.7 歲，因此我們估計媽媽到 85 歲年金現值（ $n=35, r=1\%$ ）為 29.409，妹妹在兩年就畢業，因此年金現值（ $n=2, r=1\%$ ）為 1.97

**建議爸爸投保：**



### 國泰人壽—定期壽險，15 年期 (GL)，500 萬

結論：爸爸為家庭支柱，若是爸爸不幸發生意外則裡必定會受到影響，因此從遺族需求法得知爸爸的缺口為 391.84 萬，我們增加 500 萬的保額，加上退休規劃裡面也涵蓋 100 萬的身故保險金的部分，可以補足爸爸的缺口。

### 2.媽媽

死亡風險

$$\text{Want} = \text{現金需求} + \text{收入需求} = 35 \text{ 萬} + 0 = 35 \text{ 萬}$$

現金需求：喪葬費 + 房屋貸款 + 子女教育費

$$350,000 + 0 + 0 = 350,000$$

收入需求：0 （由於生活費支出都爸爸負擔，因此媽媽的收入需求為 0）

$$\text{Have} = \text{社會保險給付（第 9 頁）} + \text{人壽保險（第 12 頁）} + \text{儲蓄（第 4 頁）}$$

$$= 9.141 \text{ 萬} + 100 \text{ 萬} + 90 \text{ 萬} = \text{約 } 199 \text{ 萬}$$

$$\text{Need} = \text{Want} - \text{Have}$$

$$= 35 \text{ 萬} - 199 \text{ 萬} = -164 \text{ 萬}$$

註一：

喪葬費採計政府平均估計值 35 萬

結論：運用遺族需求法算得媽媽的家庭責任為負數，因此媽媽不需增加壽險的額度。

### 3.妹妹

死亡風險

$$\text{Want} = \text{現金需求} + \text{收入需求}$$

$$= 35 \text{ 萬} + 350 \text{ 萬} = 385 \text{ 萬}$$

現金需求：喪葬費 + 房屋貸款 + 子女教育費

$$350,000 + 0 + 0 = 350,000$$

收入需求：孝養金 3,500,000

（由於生活費支出都由爸爸負擔，因此妹妹的收入需求剩孝養金）

$$\text{Have} = \text{社會保險給付（第 9 頁）} + \text{人壽保險（第 15 頁）} + \text{儲蓄（第 4 頁）}$$

$$= 0 \text{ 萬} + 287.1 \text{ 萬} + 10 \text{ 萬} = \text{約 } 297.1 \text{ 萬}$$

$$\text{Need} = \text{Want} - \text{Have}$$

$$= 385 \text{ 萬} - 297.1 \text{ 萬} = 87.9 \text{ 萬}$$

註一：

喪葬費採計政府平均估計值 35 萬

**建議妹妹投保：**

**國泰人壽一定期壽險 (GL)，10 年期，100 萬**

結論：運用遺族需求法計算妹妹的家庭責任為 87.9 萬，我們將提升約為 100 萬，來補足缺口。不但可以負擔自己的喪葬費用，還能給父母一筆孝養金。

## (二) 建議增加「退休規劃」

爸爸目前現年 50 歲，預計 65 歲退休，根據國人平均壽命統計預估爸爸活到 80 歲，並預期未來 7 年薪資不會調漲，媽媽現年 50 歲為家庭主婦無收入，因此需仰賴爸爸的退休收入，夫妻兩人希望退休後每個月有 4 萬元退休金，概算如下：

每年退休金需求

Want = 退休後希望每月的生活費 \* 12

$$= 40,000 * 12 = 480,000$$

Have = [ (每月勞保老年年金 (表 5) + 每月勞工退休金 (表 5) + 媽媽國民年金 (表 5) \* 12) ] = [ (21,297 + 13,649) + 7,099 ] \* 12 = 504,540

Need = Want - Have

$$= 480,000 - 504,540 = -24,540$$

退休總需求概算 = 每年總需求 \* 年數 (年金現值)

$$= -24,540 * 16.097 [15 年, 年金現值 (1\%)] = -395,020$$

註：65 歲退休預計活到 80 歲

結論：爸爸期望退休後每月 4 萬的生活費，礙於目前所有收入來源為爸爸，因此爸爸媽媽的退休金需一起計算，現今國人平均壽命男性為 80 歲、女性為 85 歲，能從上面算式中看到，爸爸與媽媽每年能獲得 504,540 元，而他們整年僅須 480,000 元，因此在退休規畫這部分不需要做加保的動作，甚至有多餘的 24,540 元可以做使用，在此計算與規畫下，家庭資金能正常運作，不須擔心每月生活費的問題，也讓爸爸之後能無憂的享受退休生活。

## (三) 建議增加「意外險」

根據統計，意外事故是國人十大死因之一排行第六名，我們無法預期意外的發生，因此要提前規劃，才不會在意外發生時產生經濟困難。意外險建議保額以年收入的 10 倍來規

劃，再按個人需求做調整。完整的意外險保障範圍包括身故、失能、及實支實付。

### 1.爸爸

依性別觀察，108年男性事故傷害死亡率每十萬人口40.1人，為女性（16.3人）的2.5倍，根據保險專家建議，意外險應以年收入的10倍來規劃，所以我們應該要幫爸爸保2000萬的保險額度，來提升生活保障，但因為爸爸在其他保險中意外險已保600萬，因此我們依實際需求做了調整，僅幫爸爸加保1000萬保額之意外險。

#### 建議爸爸投保：

**國泰人壽—好全方位傷害保險附約（XB1），一年期，1000萬**

### 2.媽媽

媽媽作為家庭主婦，也有買菜、購物等等的外出風險，仍然要預防意外發生的危險，因為不知道是明天先到還是意外先到，所以替媽媽額外加保意外險100萬。

#### 建議媽媽投保：

**國泰人壽—好全方位傷害保險附約（XB1），一年期，100萬**

### 3.妹妹

妹妹現在是大學生，再過不久就要面臨進入社會的挑戰，生活處處存在風險，每天外出上班等等，也是長時間在外，所以我們也幫妹妹加保意外險，以備不時之需。

#### 建議妹妹投保：

**國泰人壽—好全方位傷害保險附約（XB1），一年期，100萬**

#### （四）建議增加「重大傷病險/重大疾病險」

由於現代許多人的不良生活作息及飲食習慣，養出了所謂文明病的身體，有越來越多患者，在未來罹癌風險增加，而且現在醫療持續進步，國人壽命變長，使得重大傷病機率升高，所以我們不得不正視重大疾病隨時可能發生的風險，而重大傷病根據健保署認定的30項重大傷病類型，只要罹患其中一類，並持有重大傷病卡，且符合保單理賠條件，就能得到理賠金，所以我們應在重大傷病險中做好規劃，避免未來發生時，會遇到的一筆龐大的醫療費用。

### 1.爸爸

爸爸目前住院醫療最高2000元/日，癌症住院醫療4000/日，以住院額度來說是足夠的。重大傷病險建議將保額規劃至150萬元以上，結合醫療險給付，才能安心治療。目

前的重大傷病保額 100 萬，所以我們增加保額 50 萬。

#### **建議爸爸投保：**

**國泰人壽—自由配一年定期初次罹患重大疾病健康保險(甲型) (CFG)，一年期，50 萬**

#### **2.媽媽**

媽媽在重大傷病這一部份是 0 元，明顯不足，考慮到媽媽要在家煮飯，長年接觸油煙，罹癌風險也可能上升，因此我們為媽媽加保重大傷病險 100 萬，來降低風險。

#### **建議媽媽投保：**

**國泰人壽—鐘心健康重大疾病定期健康保險 (PB1A)，10 年期，100 萬**

#### **3.妹妹**

妹妹在癌症及住院醫療等等，以保有足夠的保額，其中含實支實付、定期型醫療保障及癌症保障，且妹妹還另外保有重大疾病給付 100 萬元，因此我們認為妹妹在重大疾病險這部分，保障已足夠，所以我們不為她做加保。

### **(五) 建議增加「醫療險」**

當遇到較嚴重的病症需要手術或治療時，所要支出的費用相對的會增加，加上二代健保改制後，許多治療項目保險不給付，自費項目變多，如果沒有投保醫療保險，自費負擔會越來越重。反之有投保，醫療險能幫你減輕住院、手術、醫療雜費支出的問題；醫療險分為實支實付型是針對住院或門診期間所發生的實際醫療費用，理賠醫療保險金。日額型是依照單日固定金額，針對實際住院天數，理賠醫療保險金。

#### **1.爸爸**

爸爸原有的住院最高為 2000 元/日，則沒有實支實付，我們參考全家人就醫時最常去的醫院—桃園長庚，自費雙人病房 2,380 元/日，因此幫爸爸增加實支實付的保單額度 2,000 元，以及增加日額的額度 1,000 元，可以負擔病房費用以及其他的開銷。

#### **建議爸爸投保：**

**國泰人壽—實全心意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CV1)，1 年期，M20**

**國泰人壽—心安逸一年定期住院日額健康保險 (TC)，1 年期，1,000 元**

#### **2.媽媽及妹妹**

媽媽和妹妹在癌症及住院醫療等等，已保有足夠的保額，其中含實支實付、定期型醫療保障及癌症保障，因此我們認為媽媽和妹妹在醫療險這部分，保障已足夠，所以我們不為她們做加保。

## （六）建議增加「失能長照險」

現今社會型態已成為少子化及高齡化，長期照護將為未來的常態需求市場。根據內政部—人口結構統計，110 年元年我國 65 歲以上的老年人口升至 380.4 萬人，占總人口比率續升至 16.2%。據衛福部統計之老人狀況資料顯示，我國高齡者之主要收入來源，以子女給予的孝養金為主。當家中年邁的長輩需要他人協助才能擁有基本生活能力時，若子女無法親自照護，則是另聘看護或相關機構；不論選用何種形式，對於一個家庭之經濟負擔都將是不可小覷的壓力。

### 1. 爸爸

爸爸原有保障失能二級給付 30 萬，三級 20 萬，四級 14 萬的保障。至於為什麼失能一定要有分期給付保險金項目，是因為失智、失能引發的長期照顧是一場漫長抗戰，因此我們幫爸爸意外失能增加到 200 萬的保障，若是不幸發生意外，家庭短時間內將不會受到影響，分期給付保險金正是被照顧者與家屬安心度過漫長之戰的關鍵，在投保時，應考慮給付頻率、給付金額與給付時間三大面向。

**建議爸爸投保：**

**富邦人壽 – 一年定期超安心失能健康保險附約 (11R)，1 年期，170 萬**

**康健人壽 – 一路照護定期健康保險 (TIA)，15 年期，30 萬**

### 2. 媽媽

媽媽原有失能長照保障為失能扶助金 20 萬/年，但媽媽為即將面臨老年人生，需要思考失能及長照的問題，因此媽媽保額明顯不足，我們將為她調整加保至爸爸的薪水 200 萬，若遇意外時也不至於手足無措。

**建議媽媽投保：**

**富邦人壽 – 一年定期超安心失能健康保險附約 (11R)，1 年期，199 萬**

**新光人壽 – 長照久久 B 型長期照顧終身健康保險 (BLA)，20 年期，1,000**

### 3. 妹妹

妹妹原有意外失能保險金 (最高) 217.5 萬、失能扶助金 10 萬/年，在失能險方面保障已經足夠，所以我們不為她做加保。

# 陸、 家庭未來保單規劃

## 一、 爸爸新增商品

表 13 爸爸新增後商業保單明細表

保單明細表—爸爸							
被保險人：爸爸		生日：1972/02/22		年齡： 50		性別：男	
保險公司：國泰人壽		保單號碼：BI101228001		要保人：爸爸		被保險人：爸爸	
保單始期：2021/12/31		投保年齡：50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主約	GL	定期壽險	爸爸	15 年期	5,000,000	58,250	有效
主約	TC	心安逸一年定期住院日額健康保險	爸爸	1 年期	1,000	3,500	有效
主約	CFG	自由配一年定期初次罹患重大疾病健康保險(甲型)	爸爸	1 年期	500,000	595	有效
醫療	CV1	實全心意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爸爸	1 年期	M20	13,165	有效
意外	XB1	好全方位傷害保險附約	爸爸	1 年期	10,000,000	12,500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88,010 元							
保險公司：富邦人壽		保單號碼：BI101228002		要保人：爸爸		被保險人：爸爸	
保單始期：2021/12/31		投保年齡：50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意外	11R	一年定期超安心失能健康保險附約	爸爸	1 年期	1,700,000	4,828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4,828 元							
保險公司：康健人壽		保單號碼：BI101228003		要保人：爸爸		被保險人：爸爸	
保單始期：2021/12/31		投保年齡：50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主約	TIA	一路照護定期健康保險	爸爸	15 年期	300,000	13,500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13,500 元							
爸爸年保費合計：106,338 元							

### (一) 爸爸新增保障

表 14 爸爸新增保障表

單位：元

身故保障		定額醫療		實支實付	
一般身故	802.7 萬	疾病住院 (最高)	0	一般手術給付 (最高)	0
意外身故	1,802.7 萬	意外住院 (最高)	2,000/日	醫療雜費限額 (最高)	40 萬
癌症身故	802.7 萬	癌症住院 (最高)	0	住院前後門診	0
一般身故終身	300 萬	癌症手術	0	住院醫療限額	4,000/日
		特定/重大手術	0	意外醫療限額	0
癌症醫療		意外醫療		重大疾病	
初次罹患癌症	0	加護/燒燙傷	3,000	重大疾病	50 萬
出院療養金	0	加護病房	0	失能長照保障	
骨髓移植	0	燒燙傷病房	0	疾病失能保險金	200 萬
放射線治療	0			意外失能保險金	1,230 萬
門診醫療金	0			失能扶助金	247.2 萬/年

(二) 爸爸原有／新增保障分析

表 15 前後對照表

單位：元

身故保障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一般身故	100 萬	902.7 萬
意外身故	100 萬	1,902.7 萬
癌症身故	220 萬	1,022.7 萬
一般身故終身	100 萬	400 萬
定額醫療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疾病住院 (最高)	2,000 / 日	2,000 / 日
意外住院 (最高)	2,000 / 日	4,000 / 日
癌症住院 (最高)	4,000 / 日	4,000 / 日
癌症手術	6 萬	6 萬
特定/重大手術	5 萬	5 萬
實支實付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一般手術給付 (最高)	0	0
醫療雜費限額 (最高)	0	40 萬
住院前後門診	250 / 日	250 / 日
住院醫療限額	0	4,000 / 日
意外醫療限額	0	0
意外醫療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加護 / 燒燙傷	2,000	5,000
重大疾病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重大疾病	100 萬 / 次	50 萬 / 次
失能長照保障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疾病失能保險金	30 萬	230 萬
意外失能保險金	30 萬	1,260 萬
失能扶助金	0	247.2 萬 / 年

## 二、 媽媽新增商品

表 16 媽媽新增後商業保單明細表

保單明細表—媽媽							
被保險人：媽媽		生日：1971/08/19		年齡：50		性別：女	
保險公司：國泰人壽		保單號碼：BI110101002		要保人：媽媽		被保險人：媽媽	
保單始期：2021/12/31		投保年齡：50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意外	XB1	好全方位傷害保險附約	媽媽	1 年期	1,000,000	1,250	有效
主約	PB1A	鐘心健康重大疾病定期健康保險	媽媽	10 年期	1,000,000	13,760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15,010 元							
保險公司：富邦人壽		保單號碼：BI110101001		要保人：媽媽		被保險人：媽媽	
保單始期：2021/12/31		投保年齡：50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意外	11R	一年定期起安心失能健康保險附約	媽媽	1 年期	1,990,000	3,761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3,761 元							
保險公司：新光人壽		保單號碼：BI110101003		要保人：媽媽		被保險人：媽媽	
保單始期：2021/12/31		投保年齡：50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主約	BLA	長照久久 B 型長期照顧終身健康保險	媽媽	20 年期	1,000	1,434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1,434 元							
媽媽年保費合計：20,205 元							

### (一) 媽媽新增保障

表 17 媽媽新增保障表

單位：元

身故保障		定額醫療		實支實付	
一般身故	0	疾病住院(最高)	0	一般手術給付(最高)	0
意外身故	100 萬	意外住院(最高)	0	醫療雜費限額(最高)	0
癌症身故	0	癌症住院(最高)	0	住院前後門診	0
一般身故終身	0	癌症手術	0	住院醫療限額	0
		特定/重大手術	0	意外醫療限額	0
癌症醫療		意外醫療		重大疾病	
初次罹患癌症	0	加護/燒燙傷	0	重大疾病	100 萬/次
出院療養金	0	加護病房	0	看護/照顧金	1,000/月
骨髓移植	0	燒燙傷病房	0	失能長照保障	
放射線治療	0			疾病失能保險金	199 萬
門診醫療金	0			意外失能保險金	299 萬
				失能扶助金	24 萬/年



(二) 媽媽原有／新增保障分析

表 18 前後對照表

單位：元

身故保障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一般身故	100 萬	100 萬
意外身故	100 萬	200 萬
癌症身故	220 萬	220 萬
一般身故終身	100 萬	100 萬
定額醫療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疾病住院 (最高)	2,000 / 日	2,000 / 日
意外住院 (最高)	4,000 / 日	4,000 / 日
癌症住院 (最高)	4,000 / 日	4,000 / 日
癌症手術	6 萬	6 萬
特定/重大手術	5 萬	5 萬
實支實付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一般手術給付 (最高)	125,000	125,000
醫療雜費限額 (最高)	20 萬	20 萬
住院前後門診	250 / 日	250 / 日
住院醫療限額	500 / 日	500 / 日
意外醫療限額	100 萬	100 萬
意外醫療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加護 / 燒燙傷	2,000	2,000
重大疾病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重大疾病	0	100 萬 / 次
看護 / 照顧金	0	1,000 / 月
失能長照保障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疾病失能保險金	0	199 萬
意外失能保險金	0	299 萬
失能扶助金	20 萬 / 年	44 萬 / 年

### 三、 妹妹新增商品

表 19 妹妹新增後商業保單明細表

保單明細表－妹妹							
被保險人：妹妹		生日：2000/09/16		年齡： 21		性別：女	
保險公司：國泰人壽		保單號碼：BI101228001		要保人：爸爸		被保險人：妹妹	
保單始期：2021/12/21		投保年齡：21		繳別：年繳		保單狀態：有效	
類型	商品代號	商品名稱	被保險人	年繳	保額	保費	狀態
主約	GL	定期壽險	妹妹	10 年期	1,000,000	640	有效
意外	XB1	好全方位傷害保險附約	妹妹	1 年期	1,000,000	1,250	有效
							台幣年保費合計：1,890 元
							妹妹年保費合計：1,890 元

#### (一) 妹妹新增保障

表 20 妹妹新增保障表

單位：元

身故保障		定額醫療		實支實付	
一般身故	150 萬	疾病住院 (最高)	0	一般手術給付 (最高)	0
意外身故	0	意外住院 (最高)	0	醫療雜費限額 (最高)	0
癌症身故	150 萬	癌症住院 (最高)	0	住院前後門診	0
一般身故終身	50 萬	癌症手術	0	住院醫療限額	0
		特定/重大手術	0	意外醫療限額	0
癌症醫療		意外醫療		重大疾病	
初次罹患癌症	0	加護/燒燙傷	0	重大疾病	0
出院療養金	0	加護病房	0	失能長照保障	
骨髓移植	0	燒燙傷病房	0	疾病失能保險金	0
放射線治療	0			意外失能保險金	100 萬
門診醫療金	0			失能扶助金	24 萬/年

(二) 妹妹原有／新增保障分析

表 21 前後對照表

單位：元

身故保障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一般身故	287.1 萬	437.1 萬
意外身故	437.1 萬	437.1 萬
癌症身故	407.1 萬	557.1 萬
一般身故終身	398.1 萬	448.1 萬
定額醫療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疾病住院（最高）	1,500／日	1,500／日
意外住院（最高）	1,500／日	1,500／日
癌症住院（最高）	4,000／日	4,000／日
癌症手術	6 萬	6 萬
特定/重大手術	0	0
實支實付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一般手術給付（最高）	137,500	137,500
醫療雜費限額（最高）	22 萬	22 萬
住院前後門診	250／日	250／日
住院醫療限額	550／日	550／日
意外醫療限額	5 萬	5 萬
意外醫療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加護／燒燙傷	0	0
重大疾病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重大疾病	100 萬／次	100 萬／次
看護／照顧金	0	0
失能長照保障		
	規劃前保額	規劃後保額
疾病失能保險金	67.5 萬	67.5 萬
意外失能保險金	217.5 萬	317.5 萬
失能扶助金	10 萬／年	34 萬／年

#### 四、 家庭現有保費收支分析

表 22 全家保障表

家庭成員	父親	母親	妹妹
一般身故	902.7 萬	100 萬	437.1 萬
意外身故	1,902.7 萬	200 萬	437.1 萬
癌症身故	1,022.7 萬	220 萬	557.1 萬
一般身故終身	400 萬	100 萬	448.1 萬
疾病住院 (最高)	2,000/日	2,000/日	1,500/日
意外住院 (最高)	4,000/日	4,000/日	1,500/日
癌症住院 (最高)	4,000/日	4,000/日	4,000/日
癌症手術	6 萬	6 萬	6 萬
特定/重大手術	5 萬	5 萬	0
一般手術給付 (最高)	0	125,000	137,500
醫療雜費限額 (最高)	40 萬	20 萬	22 萬
住院前後門診	250/日	250/日	250/日
住院醫療限額	4,000/日	500/日	550/日
意外醫療限額	0	100 萬	5 萬
初次罹患癌症	10~20 萬	10~20 萬	10~20 萬
出院療養金	2,000/日	2,000/日	2,000/日
骨髓移植	40 萬	40 萬	40 萬
放射線治療	2,000	2,000	2,000
門診醫療金	2,000/次	2,000/次	2,000/次
加護/燒燙傷	5,000	2,000	0
加護病房	0	2,000	2,000
燒燙傷病房	0	3,000	2,000
重大疾病	150 萬/次	100 萬/次	100 萬/次
疾病失能保險金	230 萬	199 萬	67.5 萬
意外失能保險金	1,260 萬	299 萬	317.5 萬
失能扶助金	247.2 萬/年	44 萬/年	34 萬/年

#### 五、 家庭原有/新增保費收支分析

表 23 保費收支表

家庭成員	父親	母親	妹妹	合計
原保費	68	6,146	4,364	10,578
新增保費	106,338	20,205	1,890	128,433
總計	106,406	26,351	6,254	139,011

## 柒、 總結

### 一、 理財金三角

在「理財金三角」中，所主張「60%、30%、10%的財務分配比例」，源自於美國經濟學家們所發表「6、3、1的年收入分配比例」。指的是日常生活支出，例如食、衣、住、行、育、樂、稅金、勞健保費等各項生活費用的加總，應盡量控制在年收入的60%左右。餘裕空間可規劃其他的理財目標及累積財富。投資理財每年應提撥年收入的30%，依照個人能夠承受的風險屬性來做規劃，例如銀行定存、儲蓄險、股票。此外，每年還必須提撥年收入的10%，作為風險管理的費用。此管理至關重要，不僅可提供自己及家人在生活上的實際保障，也能確保現有資產不至於因發生變故，而使收入來源中斷，甚至蒙受財務損失。所以我們將根據理財金三角為全家做規劃，保險規劃的同時也讓家庭支出分配盡量符合631法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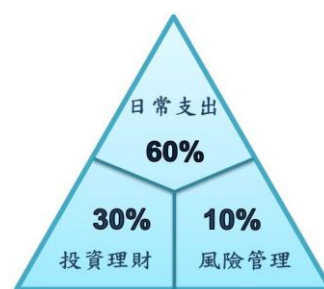


圖 2 理財金三角

### 二、 家庭保單重新規劃後之內容

#### 1. 爸爸

若爸爸不幸身故後，新增後保障為500萬元能負擔妹妹的學費，以及家裡近10年內的生活開銷；意外身故為1,000萬元的保障；醫療部分增加住院日額，同時增加實支實付負擔其他醫療費用；重大傷病增加後將近有150萬元的保障，不僅能負擔治療癌症需要花費的費用，也能申請健保局所發的重大傷病卡獲得保障，每年都能夠領200萬元，補貼失能期間無法上班的薪水，新增後的保障皆已解決爸爸所面臨意外身亡、收入中斷、殘廢長年之問題。

#### 2. 媽媽

媽媽在意外險部分，我們增加了100萬的保額；重大傷病增加了100萬的保障，不僅能負擔治療癌症所需的費用，也能申請健保局所發的重大傷病卡獲得保障；失能方面增加了200萬，在發生意外時，可以負擔雇用看護的費用，新增後的保障皆已解決殘廢長年及生活開銷無法負擔之問題。

#### 3. 妹妹

妹妹壽險部分新增後保額為100萬、意外險為100萬，在規劃後不僅可以負擔自己的喪葬費用，同時也可以給父母一筆孝養金，以報答父母多年養育之

恩，讓家庭不受到影響，新增後的保障皆已解決意外身亡及殘廢長年之問題。

### (一) 家庭之理財金三角比例

理財金三角（第 29 頁），來看家支出分配是否符合 6：3：1 之比例，家庭支出分配表請詳見表 24：

表 24 理財金三角前後對照表

項目	規劃前金額	原有比例	規劃後金額	現有比例
生活費用	736,043	36.80%	736,043	36.80%
投資理財	1,224,787	61.24%	1,096,354	54.82%
風險管理	39,170	1.96%	167,603	8.38%

生活花費為家庭之食、衣、住、行、育、樂等各項費用加總合計為 736,043 元，家庭日常開銷節省，因此生活花費僅佔年收入約 36.80%，所以有更多空間規劃投資理財及風險管理。（收支明細表請詳見第 5 頁-表 1）。

家庭為風險中立者故不擅長投資高風險之金融商品，因此我們將其中一部分投資保險，另一部分作為定期儲蓄。而新保單規劃後，原年度收支餘額為 1,224,787 元，新增後保費合計為 128,433 元，規劃後每年餘額為 1,096,354 元，此筆將作為定期儲蓄，因此家庭投資理財合計為 1,096,354 元，約佔年收入 54.82%。

家庭在死亡風險、醫療、意外傷害等保險花費總計為 167,603 元，約佔年收入 8.38%，沒有最好的保險，只有最適合的保單，保險為資產與幸福的守門員，一次重大的風險來臨，就可能結束我們的夢想、家人的幸福以及辛苦累積的資產，因此我們用最少的保費換取最多的保障。

家庭理財金三角分配比例約為 4：5：1（表 24），與理財金三角理論的黃金比例 6：3：1 有些微出入，由上述分析可知，此乃一家三口生活花費節儉，因此可將其餘款用來提升生活品質或創造更高獲利。

### 三、 定期進行保單健診

保單健診在購買時須檢視對於自身的需求及狀況，也必須加上預算的考量，定期檢視自身的保單是否符合現階段之需求，以及其效力是否正常抑或是有更新的情況，以下是本組整理出之保單健診好處圖，請參見下圖：

在保單健診的幫助下，定期檢視保單，隨著人生階段的成長及改變，進行適當的調整及改善，現階段本家庭基本保障已足夠，若不慎有突發狀況發生，也有充分的備用金可以運用，避免家庭發生嚴重的損害，讓一家人能安心過生活。



圖 3 保單健診好處圖